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容诚

鉴证报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350Z000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1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350Z0003 号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陆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大陆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新大陆股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新大陆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新大陆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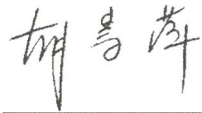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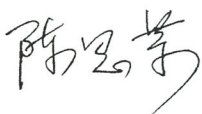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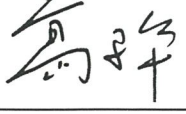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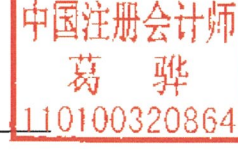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后附的新大陆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大陆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350Z0003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素萍（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思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 骅

2024年4月22日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告格式再融资类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15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647,459 股，发行价格每股 21.7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78,629,284.0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7,887,490.28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560,741,793.79 元。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350ZA0045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07,889.44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63,005.5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48,184.74 万元，专户储蓄累计获得利息净收入（含投资收益）14,820.83 万元。

（2）年度使用金额：2023 年年度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8,971.45 万元，获得利息净收入（含投资收益）743.51 万元。

(3)期末余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6,860.89 万元,累计获得利息净收入(含投资收益)15,564.34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54,777.63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6 年 8 月 1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原《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再次修订,并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遵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8 年 12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决定在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将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分募集资金(含利息)转存至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在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设了账号为 100011890970010002 的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及余额情况（包含计划投入项目但尚未实际使用的资金及利息收入）如下：

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万元)	募集资金 用途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604268895	20,007.80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117010100100289676	16,501.90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	8111301011600355881	6,445.52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2010009278901	342.94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7010009278898	2,342.17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00011890970010002	9,137.30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合计			54,777.63	

注：为提高资金存款效益，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银行另行开设了从属于募集资金账户的若干定期和通知存款账户，该类账户纳入募集资金账户统一管理，不用于结算和提取现金，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只能转入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1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	176,603.95	153,371.80
2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305.38	2,702.38
合计		191,909.33	156,074.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前期变更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中 POS 终端投入的实施方式从“委托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变更为“委托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及向外部采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17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

(1) 为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提高项目建设效率、后期运营效率以及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管理，公司“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实施主体	变更后实施主体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国通星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新大陆奋新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53,371.80

公司将募投项目“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在新大陆的基础上，增加全资子公司福建国通星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新大陆奋新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

(2) 为使公司研发团队能专注于开发核心软件项目，降低软件开发工作的综合成本，促进综合支付平台软件开发和增值服务平台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ITSM）模块软件开发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公司需将软件开发工作中的部分工作外包给第三方软件研发机构完成，因此，公司将综合支付平台软件开发和增值服务平台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ITSM）模块软件开发的实施方式由自行开发变更为自行开发与外包开发。

除上述变更外，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进度、投资概算等均不变更。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以往年度置换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公司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做了如下安排：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532.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截至 2017 年 9 月 7 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	176,603.95	153,371.80	1,413.84	1,413.84
2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305.38	2,702.38	118.53	118.53
合计		191,909.33	156,074.18	1,532.37	1,532.37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32.37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7）第 350ZA0354 号）。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使用不超过 5.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00 亿元。2022 年 2 月 23 日，上述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正处于使用之中，募投项目建设尚未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6,860.89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 54,777.63 万元（包含计划投入项目但尚未使用的资金及利息收入）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

8、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针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新大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6,074.18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8,971.4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16,860.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 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商户服务系统与网 络建设	否	153,371.80	153,371.80	8,663.40	116,202.64	75.7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503.58	是	否
2、智能支付研发中心 建设	否	2,702.38	2,702.38	308.05	658.25	24.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6,074.18	156,074.18	8,971.45	116,860.89	-	-	61,503.58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 (如 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 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56,074.18	156,074.18	8,971.45	116,860.89	-	-	61,503.58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1、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在项目建设周期内，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影响，线下中小微商户经营难度较大。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和有效利用，公司主动放缓了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综合导致项目进度未达预期。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p> <p>2、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在项目建设周期内，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影响，线下中小微商户经营难度较大。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和有效利用，公司主动放缓了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综合导致项目进度未达预期。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受智能支付技术迭代等因素影响，公司对于该项目的投入更为谨慎，项目投资较为缓慢。</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202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前期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中POS终端投入的实施方式从“委托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变更为“委托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及向外部采购”。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增加全资子公司福建通星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新大陆奋新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中综合支付平台软件开发和增值服务平台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ITSM）模块软件开发的实施方式由自行开发变更为自行开发与外包开发。</p> <p>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以往年度置换情况如下：本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2.37万元。该项置换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关</p>

	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7）第 350ZA0354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使用不超过 5.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00 亿元。2022 年 2 月 23 日，上述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包含计划投入项目但尚未使用的资金及利息收入）均存放于企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出资额 81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六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胡素萍
注册会计师编号: 350100012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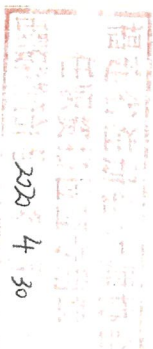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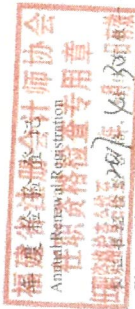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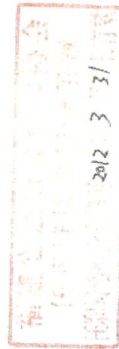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50100012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2月27日



2011年3月23日



姓名: 陈思强
Full name: Chen Siqia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3年01月20日
Date of birth: 1973-01-20
工作单位: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Working unit: Tianjianzheng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Xiamen Branch
身份证号码: 35222719730120511X
Identity card No.: 35222719730120511X



350100400003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06月09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06-09
换证日期: 2011年03月16日
Renewal Date: 2011-03-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福州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7月4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福州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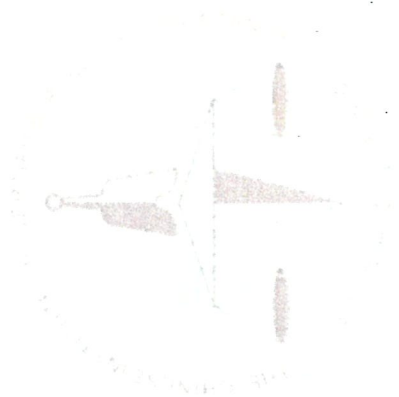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7月4日

年 月 日



姓 Full name 高 勇
 性 Sex 男
 出生 Date of birth 1991-09-24
 工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作单 通合伙)厦门分所
 身 Identity card No. 350204199109246555
 份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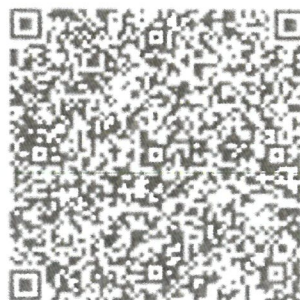
普通合伙)
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0320864

证书编号: 1101003208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月 日
m /d